

## 法人行政处罚信息

行政相对人名称	行政相对人类别	行政相对人代码_1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违法行为类型	违法事实	处罚依据	处罚类别	处罚内容	罚款金额(万元)	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官财的金额(万元)	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	处罚决定日期
西安碑林美伊美医疗美容诊所	法人及非法人组织	91610103MA6W966L2Y	碑卫医罚[2022]39号	西安碑林美伊美医疗美容诊所未按照规定为3名患者填写病历资料，违反了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	西安碑林美伊美医疗美容诊所未按照规定为3名患者填写病历资料，违反了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，依据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第四十七条第（四）项的规定，应予处罚，建议立案调查	依据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第四十七条第（四）项的规定	罚款	西安碑林美伊美医疗美容诊所未按照规定为3名患者填写病历资料，违反了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，依据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第四十七条第（四）项的规定，予以警告、罚款10000元的行政处罚	1.00			2023/01/13
西安伟皓餐饮娱乐有限公司	法人及非法人组织	91610103MA6TXG4H2E	碑卫公罚[2023]1号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三条第一款第一项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九条第一款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三条第一款第三项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九条第一款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三条第一款第四项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九条第一款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三条第一款第五项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九条第一款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一第二款、第二十三条第二款	未按照卫生标准、规范的要求对公共场所的空气、微小气候、照明、噪音、口杯、马桶等顾客用品用具、中央空调进行卫生检测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六条第一项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六条第一项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六条第一项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六条第一项；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七条第七项，参照《陕西省卫生计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标准》（305，严重）	罚款	罚款金额2000元	0.20			2023/01/11
陕西宝露堂医药有限公司西安第二十分公司	法人及非法人组织	91610116MA6TYL1E8C	碑卫消罚[2022]14号	违反《消毒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	脚气克星抑菌喷剂命名、标签（含说明书）显示“脚气、烂脚丫、汗脚、脚臭等”内容	依据《消毒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三条	罚款	罚款金额1000元	0.10			2023/01/13
西安市华珍大药房有限公司	法人及非法人组织	91610103592249124H	碑卫消罚[2022]10号	违反《消毒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	灵康全澳博士抑菌液命名、标签（含说明书）显示“澳、用法用量：各类鼻炎，鼻塞每次1-2喷，每日3-5次等”	依据《消毒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三条	罚款	罚款金额1000元	0.10			2023/01/13